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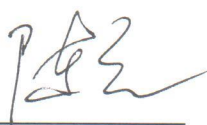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以及《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对戴弘先生作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认真、负责的核查，现发表意见如下：

经审查，认为戴弘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公司有关规定，具备在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的资格与能力。

(本页无正文，为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名：

陈磊 

郝生跃 _____

许光建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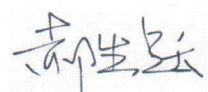
樊燕萍 _____

2023 年 1 月

(本页无正文，为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名：

陈 磊_____

郝生跃 _____

许光建_____

樊燕萍_____

2023 年 1 月

(本页无正文，为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名：

陈 磊_____

郝生跃_____

许光建_____

樊燕萍_____

2023 年 1 月

(本页无正文，为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之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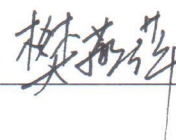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签名：

陈 磊_____

郝生跃_____

许光建_____

樊燕萍_____



2023 年 1 月